

普宁市发电

发电单位 中共普宁市委办公室
普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发盖章 王伟杰
罗荣波

等级 特提·明电 普市办电〔2023〕101号 普机发 号

关于开展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农场有限公司党委，乡镇人民政府、农场、街道办事处，市直及中央、省、揭阳市驻普各单位：

我市历来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不断夯实教育基础，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教育质量不断提高，成功创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广东省教育强市和广东省推进教育现代化先进市。期间，社会各界特别是海内外乡亲情系桑梓，心系教育，慷慨解囊，兴学育才，泽被后人。2023年7月7日，省民政厅决定准予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登记。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会将在发展教育、奖教助学、尊师重教、

共5页

引领推动、提质发展等方面发挥良好效益，助推我市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充分发挥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会助教功能，诚邀广大乡亲乡贤、社会各界人士共襄善举、支持教育，号召各地各单位积极开展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现就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各乡镇场街道要积极开展宣传发动，引导属地企业、群团组织、乡贤华侨等参与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

二、各地各单位要结合单位职能，加强宣传引导，号召本单位、本系统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助力普宁教育高质量发展。

三、教育系统要广泛发动全市大、中、小学校和中职学校教职员王参加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按照“自愿捐赠、量力而行”的原则，不定金额、不定数量，支持教育事业发展。

四、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将于9月初举办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会成立大会、“铁山兰花奖”颁奖仪式和普宁市教育高质量发展大会。各地各单位要积极做好符合条件的单位和个人申报认定“铁山兰花奖”工作，对为我市教育事业作出巨大贡献，特别是在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中发挥模范作用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并在市主要新闻媒体及网络平台上进行宣传，向社会展现普宁人民乐善好施、德厚流光的高尚品德和教育情怀，激发社会各界共襄善

举、助力普宁教育高质量发展。

五、8月31日前，各地各单位将集体和个人（含企业、群团组织、乡贤华侨等，可单独汇总）的捐款汇总并填写《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统计表》（附件1）和《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花名册》（附件2）后，将捐款直接转入“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会”专户（户名：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会，开户行：交通银行揭阳普宁支行，人民币捐赠账号：489016100013000124348，港币捐赠账号：4890161001330000000853）。请各地、各单位于9月1日前将附件1、2及银行回单（原件）交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会（地址：普宁市教育局3楼302—303室，联系人：方展雄，电话：19306649781）。

附件：1.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统计表

2.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花名册

中共普宁市委办公室

普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16日

附件 1

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统计表

单位（盖章）：

单位名称	参加 捐款 人数	捐款 2000 元 以上人数	集体捐 款金额 （元）	个人捐 款金额 （元）	捐款合计 （元）

附件 2

普宁市教育发展基金募捐活动花名册

单位（盖章）：

姓名（或单位）	金额（元）		姓名（或单位）	金额（元）